

##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为永嘉碧水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担保情况概述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7年04月11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六十次会议，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为永嘉碧水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被担保人永嘉碧水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嘉碧水源”）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为80%。

为加强项目建设，同意公司为永嘉碧水源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嘉县支行申请人民币15,700万元的项目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3年。

根据《公司章程》、《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的规定，因截至目前公司总担保数额超过公司上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50%，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目前尚未签署担保协议，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向银行申请本次担保的相关事宜，并根据进展及时公告。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永嘉碧水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愿平

公司类型：私营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公司注册资本：6,690 万元人民币

公司注册地址：永嘉县南城街道县前路供水大楼

公司的经营范围为：净水技术、污水处理技术、固体废气物处理技术开发；环保技术咨询及服务；环保产品设备研发及销售；环保工程设计与总承包、专业承包；环保项目的投资及投资管理；环保项目运营。

永嘉碧水源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为 80%。

永嘉碧水源成立于 2016 年 1 月 21 日，因此无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数据。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永嘉碧水源资产总额 20,862.98 万元，负债总额 14,203.08 万元，净资产 6,689.90 万元，2016 年营业收入 0 元，利润总额-0.1 万元，净利润-0.1 万元，以上数据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为加强项目建设，同意公司为永嘉碧水源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嘉县支行申请人民币 15,700 万元的项目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 3 年。

###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嘉县支行提供的担保主要是为满足永嘉碧水源项目建设需要。被担保的控股子公司永嘉碧水源财务状况稳定，项目处于稳定建设期内，偿债能力较强，且永嘉碧水源以江东、黄田污水处理厂一期及配套管网工程 PPP 项目的全部运营权或其相关资产为本次担保提供反担保，财务风险可控，上述担保符合公司整体利益。

公司持有永嘉碧水源 80% 的股权，并由公司委派人员出任其董事长，对其日常经营有绝对控制权。此次担保风险可控且公平、合理，未损害上市公司、股东的利益。

### 五、独立董事意见

永嘉碧水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信誉及经营状况良好，到目前为止没有明显迹象表明公司可能因被担保方债务违约而承担担保责任。本次担保行为不会对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本次担保内容及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规要求。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公司为永嘉碧水源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嘉县支行申请人民币 15,700 万元的项目贷款，提

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3年。

####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800,895 万元（含本次担保），占 2016 年末公司经审计净资产的 51.14%，其中包括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 430,430 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 七、其他

此担保事项披露后，如果担保事项发生变化，公司将会及时披露相应的进度公告。

#### 八、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十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六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二日